



Joint Alliance for Universal Retirement Protection

有關長者基本生活需要的意見

(於 28/2/06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小組委員會發表)

我們是「爭取全民退休保障聯席」的代表，聯席由 04 年年尾成立，現時有 52 個關注本港退休保障的長者、婦女、勞工、基層、復康、宗教及社福界團體組成，是次意見主要圍繞著綜援制度是否令到長者過著有尊嚴的生活而表達。

我們認為，現時綜援是香港長者退休後唯一的社會保障及安全網，長者為香港勞碌大半生，締造社會的繁榮進步，奈何香港社會一直都缺乏退休保障制度，直至 99 年年尾落實了一個要等二、三十年兼且保障不足的強積金計劃。就長者而言，今日的綜援制度是為過去未有訂立退休保障政策的失誤，而作出的一種疏導，對曾為香港不同崗位貢獻的長者作出的一種承擔。

這一種承擔，綜援長者理應領取足夠水平的金額，以應付日常的基本生活開支。可惜，現時的綜援制度，不但令長者朝不保夕，更讓長者在剝奪尊嚴的情況下生活。

基本生活保障不足

長者日常的開支的以醫療為主，醫療開支比例龐大，剩餘的金額不足以應付日常開支，惟有減低膳食的支出。今年年初，傳媒已廣泛報導，深水有小販以低價出售過期食品，大型連鎖超級市場專向貧窮長者兜售過期食品，同樣有市有價，這說明了貧窮長者根本不足應付其基本生活需要。

香港明愛社區發展服務於第 1 階段削減長者綜援後，作出了一次關於削減綜援後對長者生活影響的研究。調查指出，有 43.5% 的綜援長者以食少些，40.7% 以不吃新鮮食物，更有 3.7% 的綜援長者以吃腐爛食物，及 2.8% 以撿拾食物來吃去應付綜援金不足的問題。現時，綜援長者在被扣減 11.1% 的情況下過活，情況估計更加嚴重。

綜援制度拆散家庭

長者申請綜援，往往無法有尊嚴地過活。現時，綜援以家庭為申請單位，勞動家庭生活本身朝不保夕，收入僅糊口，符合低收入綜援資格的家庭往往不欲申請綜援，長者一旦不忍看見子女如此辛苦申請綜援，便要被逼獨居或安排

「爭取全民退休保障聯席」由超過 50 多個長者、婦女、勞工、基層、復康、宗教、社福及界團體組成，倡議「全民退休保障」政策，集市民大眾之力，達至「老有所養」的目標。

入住院社，再不然子女便被要求簽紙，列明沒有能力供養父母。這一種有形及無形的拆散家庭，令原本只因欠缺保障，而需要申領綜援的長者，進一步推進深淵，切斷一切的家庭網絡、社交網絡。

社會標籤製造更多邊緣長者

綜援長者在欠缺足夠基本生活水平及尊嚴的情況下過活。事實上，不少貧窮長者在社會對綜援強烈負面的標籤下，不敢申領綜援，終日以執紙皮、鐵罐、在垃圾堆中執拾再轉賣來維生。綜援原本是解決長者貧窮問題，社會大眾均期望政府落實一些具體的方案去處理問題，並非忽視整個問題及製造社會分化，令有需要的人士望綜援而生畏。政府偏偏沒有落實一些長遠的措施，令部份長者處於一個更邊緣的狀態。

我們社會是需要真實的政策或者措施去倡導敬老護愛，認同長者能分享往日勞動的成果。過往的政策失誤，欠缺退休保障政策，今日綜援制度，欠長者一個基本生活保障，政府確切地需要為人口老化問題作出長遠政策的跟進。

香港的老年人口比率不斷上昇。根據過去幾年長者申領綜援的上升趨勢，計算強積金的作用後，我們預期在 30 年後領取綜援的 65 歲以上的長者比率將進一步由 2001 年 16.1% 上昇至 2031 年的 24.4%，即是每四個長者則有一個需要領取綜援。

故此，政府必須為今日和明日的長者作出承擔。對今日的長者，政府應該聽從民間團體各項的建議，盡快改善綜援制度，並調整綜援至符合基本生活需要的水平；為明日的長者，政府亦好應作長遠的打算，立即推行全民性的退休保障計劃。

其實，聯席已於去年七月已發表了一個名為「全民養老金」的具體的方案，經精算師推算後，政府無需要額外供款，以每名健全長者為例，每月可領取多於現時綜援金標準金額，而殘疾長者及有需要的長者每月仍可獲得有關殘疾類別款項或其他特別津貼。這個方案不但讓現時退休長者即時受惠，而且能持續運作五十年，讓現時的綜援長者活得更有尊嚴、獲得更佳的社會保障。

聯席希望立法會的福利事務委員會及研究有關減貧事宜小組委員會，能聯合跟進長者退休保障的問題，並進行討論。

本聯席一直倡議老年保障應每月為 \$2500 元至 \$3000 元，這是一個超越 03 年長者綜援的水平。即使恢復 03 年的水平，長者都不足以有基本生活的保障。故此，政府應

- 1) 立即調整長者綜援標準金額至聯席倡議的水平 \$2500 至 \$3000 元，合符基本生活保障，達至有一個尊嚴的生活。而其他類別的綜援人士，亦應達至基本生活保障。
- 2) 立即檢視及改善整個綜援制度，解決長者退休問題；
- 3) 立即推行全民性的退休保障計劃。